

证券代码：600281

证券简称：华阳新材

公告编号：临 2025-050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5 年度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024 年度聘任的会计师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鉴于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聘期已满，且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允性，公司通过公开招标评审方式，拟聘任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财务审计委员会对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久安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历史沿革：久安事务所前身为 1991 年 10 月成立的深圳福田区审计局下属深圳福田审计师事务所。1997 年 12 月，经深圳市财政局批准，改制后更名为深圳广朋会计师事务所。2007 年 12 月，经深圳市财政局和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的批准更名为深圳广朋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 8 月更名为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 10 月，经证监会和财政部备案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

（3）机构性质：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高新南四道 18 号创维半导体设计大厦西座 1001-1005

（5）首席合伙人：邓超

（6）人员信息：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久安事务所合伙人共 17 名，注册会计师 87 名，从业人员总数 200 余名。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共 41 名。

（7）业务规模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6,158.86 万元，最近一年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为 4,914.57 万元，最近一年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为 2,166.47 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4 家，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土木工程建筑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食品制造业、商务服务业。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为 758.49 万元，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2024 年度久安事务所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5,000 万元，其职业保险购买

符合相关规定。久安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久安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 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及纪律处分的情况。

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2 次、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

项目合伙人：徐大为，男，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 年从事审计工作，2016 年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11 年 10 月至 2021 年 8 月就职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 8 月至今就职于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家。

（2）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

拟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敏燕，女，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 年从事审计工作，2011 年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22 年就职于久安事务所。现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有多年从业经验，曾负责数家大型上市公司的审计工作，有互联网营销行业的复核经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未有兼职情况。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5 家。

（3）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徐大为，简历详见前述。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成进，女，中国注册会计师。2021 年从事审计工作，2023 年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2021 年 12 月至 2022 年 5 月就职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 6 月至今就职于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

参与上市公司审计项目 3 家。

2. 诚信记录

最近三年，项目合伙人徐大为因执行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报审计项目，于 2022 年被山东证监局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除此之外，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徐大为、拟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陈敏燕、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成进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纪律处分的情况，无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3. 独立性

久安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公司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选聘确定久安事务所及其收费，预计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86 万元(含税)，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56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30 万元。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已连续 9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对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审计机构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审计机构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中兴财光华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已连续 9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相关规定，为确保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并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

整体审计需要，公司通过公开招标方式拟聘任久安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中兴财光华、久安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更换无异议，并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有关规定，积极做好有关沟通、配合及衔接工作。

三、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财务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董事会财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财务审计委员会对久安事务所进行了审查，认为久安事务所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聘请久安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5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久安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山西华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